

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项目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XM-202505-0009)

项目所在地: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, 招标人为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厂区监控新增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项目:

- 1、参加投标单位须满足具有法人资格, 注册资金不低于500万人民币。
- 2、财务状况良好,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。
- 3、与本公司有过良好合作且无不良记录的投标人优先考虑。
- 4、供应商具备网络设备厂商认证(如海康/大华/宇视等)、系统集成资质, 施工方需持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5-06-23 00:00到2025-06-28 17:30

获取方式: 报名途径: 邮件形式报名 报名邮箱: zbswc@yangzijiang.com 投标单位必须通过报名邮箱进行报名, 报名邮件中须注明获取招标信息的途径并写明具体网址, 报名结果以邮箱投递为准, 最终解释权归招标单位所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6-28 17:30

递交方式: 邮件形式报名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5-06-29 00:00

开标地点: 开标时间、地点以正式通知为准

七、其他

- 1、为满足精神类药品生产和存储过程的监控录像覆盖，在物料仓库、QC、外用制剂车间、小容量注射剂1号车间及厂区道路等地方安装及维修监控，需满足现有安防平台的对接要求；
- 2、涉及到精神类药品生产和存储过程的监控录像需满足3个月存储时间；
- 3、需在公司监控中心实现报警功能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法律监察部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泰州市扬子江南路1号
联 系 人： 刘丽
电 话： 18552270257
电 子 邮 件： zbswc@yangzijiang.com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/
地 址： /
联 系 人： /
电 话： /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刘丽 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 （盖章）

招标公告			
项目名称	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项目	项目编号	XM-202505-0009
招标人名称	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		
项目规模	厂区监控新增		
建设地点	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云河路 9 号	资格审查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资格预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格后审
公告开始时间	2025.06.23	公告结束时间	2025.06.28
项目具体信息			
编号	项目名称	发包内容	计划工期
1	精神类药品监控新增	1、为满足精神类药品生产和存储过程的监控录像覆盖，在物料仓库、QC、外用制剂车间、小容量注射剂1号车间及厂区道路等地方安装及维修监控，需满足现有安防平台的对接要求； 2、涉及到精神类药品生产和存储过程的监控录像需满足3个月存储时间； 3、需在公司监控中心实现报警功能。	/
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			
付款方式	1、合同签署生效，中标方进场调研并启动项目，形成双方认同的《工作说明书》并签字确认，经招标方完成设备开箱验收一周内，招标方将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%。 2、招标与中标双方依据《工作说明书》完成整体测试，调试，实施，上线，双方完成交付验收通过，招标方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。 3、项目实施落地与验收之后，招标与中标双方根据相关验收要求，签订竣工验收报告，并在招标方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。 4、项目验收后满1年无质保问题，期满后经招标方确认一周后，招标方在取得中标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%。 5、每次付款前，中标方先按合同约定金额向招标方开具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招标方在收到中标方发票后一周内付款，否则招标方有权停止支付相应款项。 6、本付款方式的约定仅供合同参考，最终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。投标方如对付款方式不认可，需在招标记录中明确提出，并得到招标方的认可，方可修改。 7、税率要求：设备13%，人工6%。 8、本项目付款方式采用电汇付款方式，中标方需响应招标方采用电汇付款方式，配合完成包括不限于付款账户的开户、操作。		

投标人 资格要求	1、参加投标单位须满足具有法人资格，注册资金不低于 500 万人民币。 2、财务状况良好，无拖欠农民工工资。 3、与本公司有过良好合作且无不良记录的投标人优先考虑。 4、供应商具备网络设备厂商认证（如海康/大华/宇视等）、系统集成资质，施工方需持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。
项目负责人的 资格要求	1、项目负责人：经验丰富，响应迅速。
对投标人的 其他要求	/
招标文件获取	时间：2025 年 06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之前； 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云河路 9 号。
联系方式	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紫龙药业有限公司 部门：经办部门；联系人：蔡奇峰；电话：15195049234； 部门：招标中心；联系人：季江烽；电话：18936830348； 部门：招标中心；联系人：刘丽；电话：0523-86978010。
报名途径	报名途径：邮件形式报名 报名邮箱：zbswc@yangzijiang.com 投标单位必须通过报名邮箱进行报名，报名邮件中须注明获取招标信息的途径并写明具体网址，报名结果以邮箱投递为准，最终解释权归招标单位所有。
备注	投诉方式： 法律监察部：0523-86976380 招标中心：0523-86978010

项目投标报名表			
投标项目名称			
投标企业名称			
单位地址			
法人代表			
注册资金		实缴资金	
法人授权委托人			
联系电话		联系邮箱	
企业资质 (本项目相关)			

企业业绩	
财务状况	
招标项目信息获取的途径	
报名流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报名单位根据招标公告要求将投标单位相应营业执照、资质等招标公告要求的资料打包发至公告报名邮箱。2. 招标人收到投标人报名资料初审合格后，组织人员对相关供应商（新单位）调研。3. 调研完成后发放招标文件。4. 本报名表随同投标单位报名资料一起发至招标人邮箱。5. 招标文件获取以公司通知为准。6. 附件资料命名方式：XXX 项目（拟投标项目名称）+XXX 公司（投标人名称）。